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6-00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债券产品。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亿元,授权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委托理财受到政策调整、宏观环境、市场波动等影响,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6年3月27日,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债券产品,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亿元,授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委托理财业务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在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债券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亿元。
3.投资方式:购买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债券产品。
4.投资期限:授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与委托理财财务相关的法律文件,并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债券产品,但理财收益水平受到政策调整、宏观环境、市场波动等影响,可能存在不确定性。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业务进行日常管理,负责跟踪到期投资资金和收益的及时到账,并及时取得相关投资证明或其他有效凭证登记入账。同时关注跟踪并监督委托理财活动的执行情况,落实各项风险控制措施,如发现委托理财出现异常情况(如涉及本金安全、出现亏损迹象等),应当及时向财务总监报告,必要时由财务总监向总裁及董事会报告并及时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2)公司财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合同、协议等文本资料进行法律审核。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项目的审计与监督,包括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办理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盈亏情况和账务处理情况等。每季度末由内部审计部向董事会汇报委托理财业务情况。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核查,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过半数同意,有权聘请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委托理财资金的专项审计。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有权定期或不定期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资金来源是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将委托理财业务进行会计核算并在财务报表中列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7日,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4,206,012千元,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114,741千元,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177,108千元,提取盈余公积420,601千元,以前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人民币14,519,182千元,扣除2025年末期已分配金额14,508,500千元,2025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504,244千元。
考虑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等因素,为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公司总股本9,117,5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8元(含税),现金红利总额约为人民币3,263,957千元(如实施权益分派股利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年度公司现金红利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约为10.01%。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相关指标如下:

| 项目 | 2025年度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千元) | 3,263,957 | 12,077,248 | 9,012,493 |
| 回购支出总额(千元) | 0 | 399,993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 32,619,022 | 40,254,346 | 30,040,8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千元) | 116,807,428 | 116,807,428 | 116,807,428 |
| 母公司报告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千元) | 3,504,244 | -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千元) | 24,353,698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支出总额(千元) | 399,993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千元) | 34,304,726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现金分红及回购支出总额(千元) | 24,753,691 | - | - |
| 是否被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认定为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未发生分红违规情形 | 否 | - | - |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利润分配方案合理性说明
1. 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净利润30%的原因
为抓住新能源汽车在全球快速发展的历史性机遇,公司持续加大全球多地的产能布局以及渠道体系建设,推进新一代“閃爍”产能设施普及推广。同时,为持续提升全球消费者智能感知、电动化产品的需求,巩固并提升核心技术领先地位,公司仍保持高研发投入水平,构筑差异化技术竞争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保障稳健财务状况,增强抗风险能力,也是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必要前提。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经营业绩和资金需求相匹配,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2025年度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等,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有利于提升公司长期竞争实力,符合股东及公司的长远利益。
3. 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网络投票方式为A股投票),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4. 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开拓全球市场,持续推出满足全球消费者需求的技术和产品,用长期业绩为投资者带来长期回报,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职责,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更好地维护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综上,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等因素,兼顾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本次利润分配不会造成公司资金短缺,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红利总额(千元)、债权投资、其他权益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结转增值)、商誉、合同负债、其他非流动资产(待结转减值)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52,095,399千元、66,222,823千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6.65%、7.49%,均低于50%。

四、备查文件
1. 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2.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 回购注销金额的相关证明。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6-01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类型: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衍生品交易类型包括:远期、掉期、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
2.交易金额、交易保证金及权利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为等值170亿美元,授权使用期限自该项事项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简称“授权期限”)。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滚动使用,但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金额不超过等值170亿美元,所涉及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仅用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合作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不需要缴纳保证金,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预计占用的授信额度不超过等值1.5亿美元。
3.风险提示:本次交易无本金或收益保证,在交易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情况概述

1.交易目的:伴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海外业务快速发展,外汇风险敞口不断扩大,加之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汇率和利率波动加剧,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需求亦进一步增加。为积极开展外汇风险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根据具体业务情况,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是基于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进行的,能够提高积极应对风险的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2.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为等值170亿美元,授权使用期限自该项事项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投资金额不超过等值170亿美元。
3.交易方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仅限于与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币种,交易对手方为具有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国内和国际性金融机构,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具体包括远期、掉期、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
4.合约期限:与基础交易期限相匹配,一般不超过三年。
5.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6.预计占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所涉及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仅占公司资产及控股子公合作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不需要缴纳保证金,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预计占用的授信额度不超过等值8.5亿美元。
二、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交易业务风险
1.市场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涉及汇率、利率和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常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增长过程中,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每一会计期间产生估值损益,在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交易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动与其对应的风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一种对冲,但仍存有亏损的可能性。
2.流动性风险
不合适的外汇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适时选择合适的外汇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外汇衍生品,可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以减少到期现金流需求,规避流动性风险。
3.履约风险
不合适的交易对手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的对象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4.其他风险
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合同约定条款可能造成或引发新法正执行而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二)风险控制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高简单外汇衍生品,且该类外汇衍生品与基础业务在币种、期限、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以规避公司操作、稳健的风险管理,不做投机性交易。
2.公司已制定完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以及相关操作细则,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部门职责与人员配备、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及风险控制程序、信息披露及信息保密措施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审慎审查与符合资格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审查和评估。
四、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及会计处理
本次外汇衍生品交易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应对海外业务持续拓展,外汇收支规模以及外币余额不断增长的实际情况拟采取的主动管理策略,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审慎开展相关工作。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并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5年4月1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全权办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新浪财经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文件。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6年5月23日届满,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情况和第一个锁定期涉及公司股票限售情况
截至2025年5月23日,本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0,714,990股(以下简称“标的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256%,成交均价为人民币372.18元/股(以下简称“成交均价”),占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的成交均价,成交金额为人民币3,987,012,042.01元(不含交易费用),且本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的购买。
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实施完成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具体为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召开日即2025年4月22日的公司总股本3,039,065,85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9.74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8股,以资本公积金向10股转增12股。前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成后,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由10,714,990股增加至32,144,970股。

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
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6年5月23日届满,涉及公司的股票限售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3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9,643,49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9,117,197,565股的0.1058%。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情况及后续安排
(一)第一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情况

| 解锁期 | 业绩考核指标 |
|--------|-----------------------------------|
| 第一个解锁期 | 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 |

注:上述“营业收入”为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71328_0101),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
(二)后续安排
1.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第一个解锁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不得解锁,由公司予以零元价格回购,用于后期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2.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3) 自任何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起至决议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比亚迪”)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持续抓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资委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有为有效举措,着力补短板、稳信心、增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并于2024年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现将行动方案2025年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坚持技术创新,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技术为王,创新为本”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理念,也是公司发展的不竭动力。2025年,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依托全产业链布局的獨特优势,公司卫视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全球、中国汽车市场品牌、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销量“三冠王”,并历史性登顶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榜首,彰显出强大的市场主导力。2025年公司继续坚持高强度研发投入,夯实智能化上半场,开拓智能化下半场,并以高端化和全球化双轮驱动,开启企业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1. 持续投入研发,创新驱动成长
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高达634亿元,再创历史新高。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超12万名研发工程师,全球累计专利申请超7.1万项,授权专利超4.2万项。过去一年,公司在电动化领域围绕纯电平台、油电混动平台、智能底盘三大核心技术领域,实现了从先遣突破到动力性能,从能锐化到底盘控制的全维度突破。在智能化领域,公司发布“全民智驾”战略,以“天神之眼”智驾持续降维打击消费者差异化需求。同时,通过大规模自动驾驶数据快速积累,使“天神之眼”智驾持续加速迭代,实现车辆越开越聪明,越用越安全。除此之外,本集团在率先实现智驾高阶底座量产,为中国市场所有搭载“天神之眼”的乘用车提供高阶智驾方案的安全及领先用户体验,引领智能驾驶新标杆。
2. 强化品牌国际化,加速布局全球市场
在智能化与电动化双轮驱动下,本集团品牌高端化取得多维突破,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年内,“仰望”、“腾势”、“方程豹”品牌合销量实现同比增长超倍,品牌高端化战略成效显著。其中,仰望

UX9跑出全球汽车极速和圈速双第一纪录,以极致技术重塑超豪华标杆;腾势N9破三破速让世界纪录,将硬核测试速度与提升210km/h,令消费者舒适惬意;比亚迪宋L,将预售全年销量同比增长316%,凭借卓越性能加速提升,让比亚迪品牌年轻化小众走向大众。全球化建群方面,本集团海外市场业务高速增长,全年整车出口突破百万辆,同比增长1.4倍,位列中国新能源汽车出口榜首,且在前十名大型出口企业中增速最快,全球化布局持续提速。
二、夯实公司治理根基,筑牢高质量发展保障
自“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以来,公司始终将高质量治理作为发展的根基,持续夯实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监管规则的最新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系统性修订,并全面梳理优化了包括《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在内的23项内部治理制度。通过这一系列“立改废”工作,公司进一步明确了治理层的权责边界,强化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专业决策职能,特别是审核委员会在财务监督与风险控制中的核心作用,确保了决策更加科学、合规、高效,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了制度根基。
在制衡运行层面,公司坚持权责分明与有效制衡,切实保障各类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与风险管理长效机制,通过组织体系、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新法规培训、强化内幕信息管理举措,确保公司运营的透明度与合规性。在此基础上,公司将ESG理念深度融入治理架构与日常运营,持续优化绿色发展路径,保障员工权益,履行社会责任,以高标准治理赋能企业长远发展,为投资者创造稳定、可持续的价值回报。
三、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与投资者携手共进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通过持续聚焦主业,提升公司业绩,夯实行业领先地位,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等多种途径提高资本市场表现,并充分运用现金分红、转增送股等方式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持续发展的红利。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稳定、可持续的现金分红,2025年7月29日实施的现金分红方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及现金分红总额合计占近三年实现的平均分配利润的86%。
同时,为回馈和感谢投资者,与投资者分享公司经营成果,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提升广大投资者的参与度和获得感,公司首次采用股票股利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以下简称“送转增”),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8股,并以资本公积金向10股转增12股。送转增有效扩大了公司投资者基数,扩大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也为有力支持了公司未来与消费者双向奔赴。
四、践行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理念,有效提升公司价值
2025年,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信息披露始终持续保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理念,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自上市以来,在保障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评级中连续十三年获得A类评级。公司将持续高质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突出信息披露的重要性、针对性,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2025年举办了超百场车主参观、深潜试驾工厂参观等活动,有效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任;将继续通过多渠道投资者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更好地传递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树立市场信心。
2025年,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最佳实践”,以及证券时报“投资者关系天问奖”“投资者关系管理创新实践奖”“主板上市公司价值100强”“新财富杂志·最佳上市公司”“最佳投资者公司”“最具潮品品牌影响力”“智造产业最具成长性港股公司”、路演中“最佳信披奖”“最佳资本市场沟通奖”等一系列奖项,获得了资本市场的广泛认可。
五、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彰显对公司发展前景信心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9日,公司高级副总裁罗红斌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周亚辉先生、高级副总裁杨冬冬先生、副总裁肖忠良先生、副总裁李巍女士、分别增持公司股票21,000股、59,100股、79,600股、30,500股、31,600股,合计增持32.32%公司股份,占公司A股股份合计266,400股。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的增持体现了管理层对公司未来的美好预期,向市场传递了坚定信心。
六、面对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市场环境,公司将持续主动作为,继续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用好扎实的长期业绩实绩驱动长期回报;履行对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持续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聚焦主业,保持可持续发展,努力通过持续优化的公司治理、长期稳健的投资者回报,与广大投资者一路同行。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6-015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今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供全体股东和投资者查询阅读。
为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详细了解公司年报信息,公司将于2026年4月1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通过路演中的路演中心平台举行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路演中心”参会(参会链接:https://www.roadsbochina.cn/meet/5a7p)参与本次说明会。

同时,为更高质量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提高投资者的参会体验,公司现就2025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投资者可通过“扫二维码”或“扫码登录”“比亚迪股东之星”微信小程序,在“资讯”首页“股东建言”板块留言提问。公司将于2025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传福先生、独立董事张敬忠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周亚辉女士、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秘书李莹女士、证券事务代表袁越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概况,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117,5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比亚迪(A股) | 比亚迪股份(H股) | 股票代码 | 002594 | 01211 | 8121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董事会秘书 | 李莹 | - | - | - | - | - |
| 姓名 | 李莹 | - | - | - | - |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比亚迪路3009号 | 深圳市福田区比亚迪路3009号 | - | - | - | - |
| 传真 | (+86)755-8420-2222 | (+86)755-8420-2222 | - | - | - | - |
| 电话 | (+86)755-8988-8888-62126 | (+86)755-8988-8888-62126 | - | - | - | - |
| 电子信箱 | di@byd.com | di@byd.com | - | - | - |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本集团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同时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领域。
作为全球领先的新能源汽车行业先行者和领导者,本集团凭借在汽车电动化及智能化等关键领域的雄厚技术积累,通过技术创新的持续驱动,打造出国际、可持续的领先竞争优势,夯实了本集团于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领先地位,加速推动全球“汽车产业型态”产业升级。
本集团作为全球领先的二次充电电池制造商之一,消费类电池领域,本集团生产的锂离子电池广泛应用于各类消费类电子产品及新型智能产品领域。动力电池领域,本集团开发了高度安全稳定的磷酸铁锂电池“刀片电池”,更好地解决市场安全痛点,加速磷酸铁锂电池电动商用车电动化普及,助力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储能电池领域,本集团在电网侧储能、电网储能、工商业储能、家庭储能等应用领域发力,为客户提供更加清晰可持续的储能解决方案。
光伏业务作为本集团在清洁能源领域的重要布局之一,致力于用清洁能源改变人类生活方式,以实现能源的可持续发展为目标,拥有硅片、电池片、光伏组件、光伏系统集成等全产业链布局,本集团将继续积极布局新技术,推动产品不断升级。

作为全球领先的高科技产品提供商,本集团业务广泛,涵盖智能制造、AI算力基础设施等诸多多元化的市场领域,依托电子信息核心技术、人工智能技术、5G物联网技术、热管理技术、新材料技术、精密模具技术和数字化制造技术等核心优势,以及高效规模化生产经验和丰富的产品组合,为全球客户提供一站式产品解决方案。
“提供智能能源业务领域领先的技术和本优势,本集团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成功研发出高效率、低成本的中运量“云轨”和“云巴”产品,配合新能源汽车实现与城市轨道交通的立体化融合,在帮助中国中运量轨道交通和空气品质的同时,实现本集团的互利及可持续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单位:元 | 2025年末 | 2024年末 |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 2023年末 |
|-----------------------|--------------------|--------------------|----------|--------------------|
| 总资产 | 883,729,883,000.00 | 785,375,855,000.00 | 12.83% | 675,470,600,00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284,274,606,000.00 | 185,251,100,000.00 | 32.94% | 138,810,065,000.00 |
| 营业收入 | 803,984,950,000.00 | 777,125,455,000.00 | 3.46% | 602,315,340,00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32,619,022,000.00 | 40,254,346,000.00 | -18.97% | 30,040,811,00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收益率 | 29.44% | 30.92% | -0.38% | 28.4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135,544,000.00 | 133,485,873,000.00 | -55.69% | 169,725,025,000.0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 | 3.58 | 4.61 | -22.34% | 3.44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 3.58 | 4.61 | -22.34% | 3.4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31% | 20.65% | -10.74% | 24.80% |

注:2025年7月,本公司披露调整2,431,252,684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3,646,879,026股,派发的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为9,117,197,565股。因此,以调整后的股数为基准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2) 分季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70,360,448,000.00 | 200,920,500,000.00 | 194,984,596,000.00 | 237,699,412,00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9,154,885,000.00 | 6,355,548,000.00 | 7,822,640,000.00 | 9,285,849,00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371,687,000.00 | 5,428,114,000.00 | 6,890,751,000.00 | 8,952,349,000.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580,961,000.00 | 23,252,510,000.00 | 9,012,027,000.00 | 18,290,046,000.00 |

上述报告指标或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0 |
|------------------------------------|-------------------|---------------------------|---|---|
| 685,147(其中A股股东为685,034名,H股股东为113名) | 0 | 0 | 0 | 0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冻结或冻结情况 |
|------------------------|--------|--------|-------------------|---------------|----------------|
| HISCO NOMINEES LIMITED | 境外法人 | 40.38% | 3,681,393,469(注1) | 0 | 不适用 |
| 王传福 | 境内自然人 | 16.80% | 1,540,871,550(注2) | 1,155,653,661 | 不适用 |
| 吕向阳 | 境内自然人 | 7.87% | 717,685,860 | 538,264,395 | 质押 109,949,500 |
|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 境内非自然人 | 5.11% | 464,408,480 | 0 | 质押 38,794,000 |
| | | | | | |